

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8 年 5 月 17 日在东莞市宏远工业区宏远大厦 16 楼会议室召开，此次会议通知已于 2018 年 5 月 4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，会议应到董事 5 名，实到 5 名，会议由周明轩董事长主持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以 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：

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。

详情请见与本公告同期披露的关于委托理财事项的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五月十八日